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告乃由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古耀坤先生（「古先生」）已因嚴重健康問題而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古先生已確認，彼(i)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及(ii)概無就袍金、離職補償、薪酬、遣散費、退休金、開支或其他費用對本公司提出索償。

古先生於任內一直負責營運從事固體廢物及危險廢物處理業務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古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據此，其載列古先生將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執行董事。由於古先生之辭任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故古先生將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且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有關重選古先生為執行董事之第5項決議案將予撤回。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湛滔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湛滔先生、許振成先生、徐樹標先生及徐炬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春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多偉先生、張魯夫先生及廖榕就先生。